

2024 全國春季【樂活盃】桌球錦標賽 競賽規程

- 一、主旨：為倡導全民運動風氣強化運動意識，養成規律運動習慣促進全民身心健康、運動聯誼，特舉辦之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臺北市政府、中華民國縣市體育會聯合總會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台灣乒乓球總會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財團法人南六公益慈善基金會。
- 五、執行單位：台灣體育總會桌球協會。
- 六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桌球協會。
- 七、比賽日期：113 年 5 月 11-12 日(星期六、日)二天。
- 八、比賽地點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體育館(100 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)。
- 九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第一天 5 月 11 日 (星期六) 共舉辦 2 組

參加公教機關團體組的選手可以參加樂活 100 團體組。

1、樂活 100 團體組：

- (1)參加資格：每位選手必須是 40 歲以上者，即民國 74 年次/西元 1985 年以前(含)每隊報名人數最多 10 人。

(2)比賽各點組合與年齡限制

抽籤代碼	項 目	年齡限制
A	100 混合雙打	男女選手年齡合計 100 歲以上的組合
B	100 男子雙打	兩位選手年齡合計 100 歲以上的組合
C	90 女子雙打	兩位選手年齡合計 90 歲以上的組合
D	50 歲單打	64 年次/西元 1975 年以前(含)
E	60 歲單打	54 年次/西元 1965 年以前(含)

- (3)比賽制度：採 8 人 5 分制單、雙打**不得重複出賽**，本組比賽於賽前由裁判長主持採電腦隨機抽序號，抽籤結果不得異議即第 1、3、5 點雙打，抽出場比賽排列，可能 100 混雙是第 1 點，100 男子雙打第 3 點，90 女子雙打第 5 點，也有可能是 90 女子雙打第 1 點，100 混合雙打第 3 點，100 男子雙打第 5 點。

第 2、4 點單打抽出場比賽排列，可能 50 歲單打是第 2 點，60 歲單打是第 4 點，也有可能可能 60 歲單打是第 2 點，50 歲單打是第 4 點。

- (4)比賽方式：預賽 12 組 3 隊 1 組取前 1 名參加決賽，決賽 12 隊進行淘汰賽。

(5)受理報名隊數：36 隊

2、公教、機關團體組：

- (1)參加資格：以同一學校、政府機關、公營機構為單位組隊參加，約聘雇人員需任職 6 個月以上為限，原單位退休人員得代表該單位報名參加，報名表須經學校、機關(構)核章，否則報名手續未完備恕不列入賽程。

- (2)比賽制度：採 6 人 5 分制(即單、單、雙、單、單)單、雙打**不得重複出賽**，每隊報名人數最多 8 人。

- (3)比賽方式：預賽分 8 組 3 隊 1 組取前 1 名，決賽 8 隊進行淘汰賽。

- (4)受理報名數量：24 隊。

(二) 第二天 5 月 12 日 (星期日) 共舉辦 6 組

- 1、報名僅填選手姓名即可，報名單位、領隊、教練等免填。
- 2、報名參加親子組的選手可以依規定再參加任一組雙打賽。
- 3、參加雙打賽選手不得跨組參加其他組比賽。
- 4、各組別參加資格：

序號	項 目	參 加 資 格
1	親子、夫妻雙打組	直系血親及夫妻關係者如： 父子(女)、母子(女)、祖孫、夫妻等， 同一家庭成員個人只能擇一關係組別報名
2	樂活混雙 90 雙打組	兩位選手均需 40 歲以上，即 74 年次/西元 1985 年以前(含)，合計 90 歲以上之男女組合
3	樂活男雙 100 雙打組	兩者均需 40 歲以上，即 74 年次/西元 1985 年以前(含)，合計 100 歲以上之組合
4	樂活動力 125 雙打組	兩者均需 60 歲以上，即 54 年次/西元 1965 年以前(含)，合計 125 歲以上之組合
5	樂活黃金 140 雙打組	兩者均需 70 歲以上，即 44 年次/西元 1955 年以前(含)，合計 140 歲以上之組合
6	樂活鑽石 150 雙打組	兩者均需 75 歲以上，即 39 年次/西元 1950 年以前(含)，合計 150 歲以上之組合。

5、比賽方式及受理報名組數

序號	項 目	受理報名 組 數	比賽方式
1	親子、夫妻雙打組	48 組	預賽分 16 組 3 隊 1 組取前 1 名 決賽 16 組進行淘汰賽
2	樂活混雙 90 雙打組	36 組	預賽分 12 組 3 隊 1 組取前 1 名 決賽 12 組進行淘汰賽
3	樂活男雙 100 雙打組	36 組	預賽分 12 組 3 隊 1 組取前 1 名 決賽 12 組進行淘汰賽
4	樂活動力 125 雙打組	36 組	預賽分 12 組 3 隊 1 組取前 1 名 決賽 12 組進行淘汰賽
5	樂活黃金 140 雙打組	24 組	預賽分 8 組 3 隊 1 組取前 1 名 決 8 組進行淘汰賽
6	樂活鑽石 150 雙打組	24 組	預賽分 8 組 3 隊 1 組取前 1 名 決賽 8 組進行淘汰賽

十、比賽細則：

- 1、參賽時請攜帶證明文件，以備查核，若參賽資格有爭議時，無法立即提出身份證明者，該點以棄權論，並取消該點以後之比賽資格。
- 2、競賽秩序手冊登載在本會網站 web.tttta.tw 請各單位、選手在本會網站下載列印。
- 3、本賽事不提供代訂餐食、飲水服務請自備。

4、使用長膠之選手應遵守規則 2.4.7 及 3.4.2.2 條，球拍應使用未經過任何物理、化學或其他處理之覆蓋物，以大會提供之長膠摩擦系數檢測器為認定標準，比賽時如有疑慮應於賽向該場裁判前提出檢測要求。

十一、報名辦法：免收報名費

(一)時間：自 3 月 18 日起至 113 年 4 月 10 日額滿為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

1、電子郵件報名：將繕打完之報名表檔案 e-mail 至 ttta.tw@gmail.com

2、傳真報名：填妥報名表格後（可自行列印），傳真至（04）2231-2308

(三)報名成功資料請參閱：本會網站 <http://web.ttta.tw>。

(四)資訊服務電子信箱：電子信箱 ttta.tw@gmail.com。

十二、抽籤/賽程公告：採用電腦抽籤於 113 年 4 月 25 日在下列網站公告

(1)本會網站 <http://web.ttta.tw>

(2)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網站 <http://www.cttta.org.tw>

十三、比賽用桌：採用 SUNFLEX PIONEER 比賽用球桌。

十四、比賽用球：SUNFLEX SX40+ 白色三星比賽用球。

十五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最新規則。

十六、獎勵：團體組頒發獎盃、獎品、獎狀 / 雙打組頒發獎盃、獎品

報名隊數 3 隊取 1 名，報名隊數 4 隊取 2 名，報名隊數 5 隊取 3 名，
報名隊數 8 隊以上取 4 名。

十七、報到：請各隊於比賽當日 8:30 前向服務台辦理報到領取單位選手背布。

十八、申訴：(一)比賽爭議如規則上無明文規定時，以審判委員會之決議為終結。

(二)申訴應於問題發生 15 分鐘內，由領隊或教練簽章提出書面申訴，
並繳納保證金新台幣貳仟元整，送審判委員會審查，經判決
不成立時，沒收保證金充當本會支出活動經費。

十九、本次比賽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障範圍之保險金額

(1)每一個人體傷亡：參佰萬元

(2)每一意外事故體傷亡：壹仟伍佰萬元

(3)每一意外事故財損：貳佰萬元

(4)保險期間內最高賠償金額：參仟肆佰萬元。

註：請各參賽單位及個人依需要自行投保人身險(含往返車程)。

二十、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。

二十一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更正公佈之。

【 活動聲明 】

(一)活動場地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體育館(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)

參賽團體機關及個人(含陪同家人、工作人員)應自我管理人身意外安全，
報名比賽即表示同意「活動聲明」主辦及相關單位僅對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障範圍負責，參賽團體及個人同意主辦及相關單位不負責場地外
任何人身安全責任，並願意拋棄追訴主辦及相關單位法律責任之權利，
受託代理報名者應確實轉知報名團體機關主管及個人知悉。

(二)請依個人身體狀況許可下報名參賽，比賽前及進行中選手自覺身體不適時
請自行停止比賽，如勉強參加比賽致發生事故，主辦及相關單位概不負責。

2024 全國春季【樂活盃】桌球錦標賽報名表

報名單位(隊名)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人：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電子信箱(E-mail)：

請勾選報名組別

團體組別*2：☐樂活 100 團體組 ☐公教、機關團體組

雙打組別*6：☐親子、夫妻 ☐樂活混雙 90 ☐樂活男雙 100

☐樂活動力 125 ☐樂活黃金 140 ☐樂活鑽石 150

大家打乒乓，身體都健康，樂在運動，活的健康！

※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※

職 稱	姓 名
領 隊	
教 練	
選手 1	
選手 2	
選手 3	
選手 4	
選手 5	
選手 6	
選手 7	
選手 8	
選手 9	